

2024 年度

四川省开江县投资促进服

务中心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5年9月29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附件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是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省、市、县有关投资促进的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统筹指导全县投资促进工作。参与拟订全县投资促进和招商引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投资环境推介工作。统筹组织、参加重大投资促进活动。协调各乡镇(街道)、园区和县级有关部门开展投资促进工作。提出全县招商引资目标任务建议，会同有关部门对各乡镇(街道)、园区和县级有关部门的招商引资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督查和考核。

二是牵头促进全县重大产业招商引资项目的落实。负责全县重点招商引资项目(含外资项目)的收集编制、整理筛选、论证翻译、修订更新、储备入库、对接洽谈、协议签署和跟踪服务等工作。负责全县招商引资的信息收集、统计分析、对外宣传等工作。

三是负责推进投资促进网络体系建设。组织开展以商招商、委托招商、驻点招商、全员招商等工作。负责驻外招商工作组工作的指导、管理、考核等工作。

四是指导外来企业服务工作。负责向投资者提供产业政策、法律法规、办事程序及其它涉及投资的有关业务咨询服务。负责收集投资企业反映的问题、意见建议和诉求，协助有关部门处理涉及营商环境的投诉举报。

五是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意识形态、

生态环境保护、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六是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开江县投资促进服务中心下属事业单位1个，即开江县招商事务服务中心，纳入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297.28万元。与2023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75.79万元，减少37.16%。主要变动原因是：2024年节约了开支。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本年收入合计297.2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97.28万元，占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本年支出合计297.2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97.28万元，占1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97.28万元。与2023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75.79万元，减少37.16%。主要变动原因是：2024年节约了开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97.2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75.79 万元，减少 37.16%。主要变动原因是：2024 年节约了开支。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97.2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3.77 万元，占 8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5 万元，占 7.62%；卫生健康支出 12.78 万元，占 4.3%；住房保障支出 18.09 万元，占 6.0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297.28，完成预算 87.51%。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 201（类）13（款）50（项）：支出决算为 243.77 万元，完成预算 82.7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专项经费没有拔完。

2. 社会保障和就业 208（类）05（款）05（项）：支出决算为 22.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9.1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进了人员。

3. 卫生健康 210（类）11（款）01（项）：支出决算为 12.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7.9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进了人员。

4. 住房保障支出 221（类）02（款）01（项）：支出决算为 18.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6.8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

主要原因是新进了人员。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14.0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04.7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9.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3万元，完成预算2.07%，较上年减少61.4万元，减少97.9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是因为2023年决算将商务接待费也列入了公务接待费，但2024年决算的商务接待费未列入公务接待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9万元，占69.2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4万元，占30.77%。

1. 公务运行维护费支出0.9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用于招商引资接待客商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小于2023年。

2. 公务接待费支出0.4万元，完成预算4.7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3年减少18.8万元，减少97.92%。主要原因是国内商务接待支出未列入公务接待费中。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开江县投资促进服务中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3万元，比2023年减少4.79万元，减少了34%。主要原因是一部分经费列入了项目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开江县投资促进服务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开江县投资促进服务中心共有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接送客商、外出招商、下乡等。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4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重大招商引资项目奖补资金”等5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5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5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5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同时，本部门对2024年部门整体开展绩效自评。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事业收入情况）等。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经营收入情况）等。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收入类型）等。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 201（类）13（款）50（项）：指事业运行。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 208（类）05（款）05（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210（类）11（款）01（项）：指行政单位医疗。210（类）11（款）02（项）：指事业单位

医疗。210（类）11（款）03（项）：指公务员医疗补助。

12. 住房保障 221（类）02（款）01（项）：指住房公积金。

13.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4.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5.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